



萧蔼淇 Iris Shaw

电 话: (+852) 3952 2256

邮 箱: irisshaw@haiwen-law.com

城 市: 香港

专业领域: 商事诉讼、监管调查、国际仲裁、清盘破产

基本信息

萧蔼淇律师为海问律师事务所香港办公室争议解决业务组的资深顾问。她拥有十余年法律执业经验，主要专注于复杂金融及商业纠纷解决，以及监管调查与合规事宜。

在金融和商业诉讼与仲裁方面，萧律师在贷款及抵押执行、股东和董事纠纷、违反信托义务和谨慎义务等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尤其擅长处理涉及跨境追偿执行、资产追踪与追回、紧急禁制令救济及复杂公司治理争议的案件。

在监管调查方面，萧律师曾多次代表持牌机构、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协助相关机构和个人应付香港联交所、香港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开展的搜查、调查、面谈等执法行动，就各类市场失当行为及违规指控提供抗辩。

工作经历

萧律师于2026年5月加入海问律师事务所。加入海问之前，她曾于金杜律师事务所香港办公室和罗夏信律师事务所香港办公室执业。

代表业绩

民事诉讼及仲裁程序

- 代表一家大型中国资产管理公司，就其总额超过人民币33亿元的违约贷款向相关担保人开展和牵头多法域的追偿执行行动，同时应对一系列高度复杂的香港法律程序，涉及针对清算人与承押人可能存在失职、低价处置抵押资产、串谋及欺诈等严重指控
- 代表一名高净值人士就涉及一家香港上市公司的股东纠纷提供法律意见，并协助客户在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及香港等多个层面的公司程序中申请及/或抗辩禁制令、清盘及临时清算人委任申请
- 代表一家跨国建筑公司执行一项针对香港上市公司的总额超过8亿美元的美国仲裁裁决，通过反对撤销裁决申请、提起第三方债务人扣款申请、取得清盘令等方式进行追偿
- 代表一名高净值人士就其遭受的、涉及金额超过港币10亿元的人身伤害及精神损害提起索赔诉讼，同时就被告为拖延并阻碍法院程序而策略性发起的并行仲裁进行抗辩，并积极参与和解谈判

- 代表一家持牌机构就某持牌机构客户提起的有关投资基金资金所有权争议的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及证监会投诉事宜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一家香港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处理一宗极复杂、涉及多个司法管辖区的股票质押融资诈骗案，就资金追踪及资产追回提供意见，并成功为客户取得针对两家证券公司的Norwich Pharmacal信息披露令及禁言令，以协助锁定资金流向
- 代表客户就一宗涉及转让香港上市公司面值3,500万美元票据及逾9,000万股股份的协议所引发的申索进行抗辩，成功反驳申请人的简易判决申请及其后续的上诉许可申请
- 代表一名前清盘人，就其被指控在处理企业清盘事宜中存在过失及/或违反清盘人职责的申索进行抗辩，并积极参与诉讼中多项非正审申请，包括剔除申索申请、初步争议点审理、及讼费保证金申请等，力求在程序及实体两方面为客户争取最有利结果
- 为多个客户(包括中国私募股权基金、国际投资银行、和资产管理公司等)提供有关贷款协议、债券认购书及相关担保，抵押执行以及危机管理策略的法律意见

监管合规

- 代表一家在香港上市的中国领先房地产开发商处理就多项公司治理问题而发起的内部调查，包括与多项重大交易有关的涉嫌不当行为以及违反《上市规则》和《证券及期货条例》的情况，并协助客户分析风险及其对公司和董事层面的影响，制定补救及缓解方案，以尽量减少公司及其管理层面临的风险
- 代表一家在香港上市的中国医疗器械研发制造商董事会设立的特别委员会，处理香港联交所就该公司向关联人士提供未经披露及未经批准的资金流动/贷款所展开的调查，并就完善内部监控提供法律建议
- 协助一家上市公司(香港最大持牌放债人之一)处理其因公开发行股票的宣传问题而开展的内部调查及应对香港联交所展开的调查，并成功促使香港联交所不采取执法/纪律行动
- 代表一家香港上市中资企业的独立董事，应对香港证监会就企业治理、内部监控及董事义务等问题作出的调查查询，并成功争取香港证监会作出不采取执法/纪律行动
- 代表一家在香港上市的中国电子支付终端解决方案供应商，就其高管涉嫌挪用资金、未披露关联交易及内幕消息等不当行为和违规事项，分析相关风险及对公司及董事的影响，制定追索及应对策略，并就上市公司的披露义务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一家香港上市科技公司前执行董事，应对香港联交所就其管理及监督职责展开的调查。在公司被认定于两年内存在系统性违规并构成企业层面的严重失责的情况下，仅通过一轮问询回应，即成功为客户取得联交所不采取行动的决定，有效将个别董事责任与公司整体失责区分开来
- 代表香港IPO市场最活跃的保荐人之一，应对香港证监会就其终止一宗以上市项目保荐人委任所展开的高风险监管调查，在协助客户履行监管义务(尤其是终止后仍需承担的持续报告责任)的同时，最大限度降低进一步执法风险
- 代表一家石油央企处理香港竞争委员会就工业柴油产品和一般石油产品在市场上的供应和定价方面潜在的反竞争行为进行的两项

调查，并成功争取香港竞委会作出不采取执法/纪律行动的决定

- 代表香港房屋委员会应对备受瞩目的有关香港公共租住房屋食水含铅超标的调查，为香港房屋委员审查大量披露文件、安排专家证人、准备证人供词及各类法律文件，并代表出席长达60多天的聆讯

教育背景

萧律师在香港中文大学完成法学学士学位(LLB)及法学专业证书(PCLL)。

工作语言

萧律师讲流利的英语、普通话及广东话。